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中山北路四段 16 號(劍潭青年活動中心經國紀念堂 1F 集賢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之出席股份總數共 204,313,724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 15,418,702 股),占已發行總數 260,039,121 股之 78.57%。

出席:董事誼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致遠、董事怡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秋玲、謝獨立董事小雀、陳獨立董事明竺、唐獨立董事明健。

列席: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會計師敏枝、洪會計師佑伶

律宇國際商務法律事務所 吳律師絮琳

主席:董事勇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丞哲



記錄:邱慧慈



一、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詳第 3~8 頁)。

第二案:一〇八年底止對外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金額報告。

第三案: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第 9 頁)。

第四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詳第 10~11 頁)。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營業決算表冊,謹提請 承認(詳第 3~8 頁及第 12~29 頁)。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洪佑伶及卓敏枝查核竣事,並依規定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核完竣後,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04,313,72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418,702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 188,779,16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89,156 權),贊成比率 92.39%,反對 40,68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0,681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15,493,875(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488,865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謹提請 承認(詳第 30 頁)。

說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編製虧損撥補表並經董事會通過在案。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204,313,72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5,418,702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 188,778,12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88,109 權)，贊成比率 92.39%，反對 41,71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1,710 權)，無效票 0 權，棄權及未投票 15,493,893(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3,488,883 權)。贊成權數超法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戶號:4425716 股東詢問士紙舊廠開發進度及願景。已由主席親自說明。

五、臨時動議

戶號:4449759 股東詢問士林舊廠土地未來是否可能以公開標售方式實現利益及報載本公司名下土地超過 9 萬坪乙節是否屬實。已由主席親自說明。

六、散會:上午九時二十八分

備註：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第 4 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營業報告書

一、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一)以經營消費品市場為主軸

1、獅子寶寶

- (1)公司目前致力跨足民生消費市場，因應濕紙巾整體市場使用率漸提升，一〇八年公司全力發展獅子寶寶品牌產品，除現有濕紙巾外另也增加防蚊系列商品及嬰幼兒洗沐保養系列商品，擴大市占率，今年進軍百貨公司通路提升品牌深度，我們保持一貫的高品質深獲消費者的肯定。
- (2)公司組織因應調整，業績持續穩定成長中，將再加強人員培養及訓練，提升整體市占率。專業研發團隊也會持續開發更多創新與高產值並符合市場需求的延伸商品。

2、氧顏森活

- (1)公司目前致力跨足民生消費市場，因應面膜市場大量的使用率，一〇八年公司全力發展氧顏森活品牌面膜產品，除森果系列外，微金超導系列與生物纖維系列、無漂白純棉系列…等，也陸續豐富品牌的產品線。今年並研發與推出氧顏森活 14 天新生舒活保養品於各大通路販售。並拓展國際市場，一〇八年世界各地共參展八場國際美容展，品牌代理與 OEM 代工都獲得大幅度的成長與商機。氧顏森活品牌以天然植萃，安全、有效、無害的理念，逐步擴大市場占有率。也保持一貫的高品質產品獲得消費者的肯定。
- (2)公司組織因應調整，業績持續穩定成長中，將加強人員的養成及產品專業知識的訓練，提升同仁專業的形象。與通路商或客戶溝通呈現優異的專業表現。研發團隊也會持續開發更多創新與高產值並符合市場需求的延伸商品(保養品)，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與提高品牌知名度。

(二)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變動率%
營業收入淨額	169,454	218,526	(22.46)
營業毛利	52,232	46,827	11.54
營業淨損	(184,403)	(171,908)	7.27
稅後淨損	(179,534)	(166,806)	7.63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獅子寶寶

- 1、本年度公司經營方針營運方向，將以行銷導向取代生產導向，持續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與開拓市場占有率，提升經營績效。
- 2、因應少子化時代的來臨消費者對產品要求的提升及成人市場的成長，公司將依市場需求，延伸產品品項及增加產品組合，積極拓展通路，擴大銷售規模。
- 3、除維繫現有客戶外，搭配促銷、媒體廣告等行銷資源，產品將朝虛實整合、在各大實體與網購通路陸續上架，擴大市占率並增加獲利。

(二)氧顏森活

- 1、本年度公司經營方針營運方向，將以業務與行銷導向開拓市場，持續開發符合面膜與保養品市場的通路，搭配行銷規劃推廣提升品牌知名度與產品曝光，增加經營績效。
- 2、因應消費結構的改變，強調 CP 值的商品隨著前期消費者的使用習慣帶來驚人的高銷售量，但隨著低價卻無法有高品質的商品漸漸讓消費者產生肌膚的不適與無效的感覺而產生需求改變。氧顏森活以 CV 值的訴求為市場注入高貴不貴的價格與無與倫比優異的品質將帶動面膜市場的革新。供消費者更重視除價格外符合個人肌膚的產品，安全、有效、無害才是真正有功效的。
- 3、除維繫現有客戶外，搭配促銷、媒體廣告等行銷資源，產品將朝虛實整合、在各大實體與網購通路陸續上架，擴大市占率並增加獲利。今年度開始於百貨公司通路發展，朝高端客群開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銷售策略

- (1)依據產品屬性定位，開發新通路，以產品與通路的差異化來制定行銷策略。
- (2)活化品牌生命力，隨時掌握消費者的需求，創新複製成功案例，已推出新產品。
- (3)積極開拓海外市場與新業務，藉由活化資產的多角化經

營，以確保永續經營。

2、行銷與研發策略

- (1)掌握市場動態並開發差異化，客製化產品，以利提升新產品開發，及成功上市。
- (2)與學術、研發單位密切合作，實際參與政府新品相關單位研發，並積極申請專利以確保公司權益，更擴大新品開發廣度。

3、代工生產策略

- (1)嚴格監控與自主檢驗的作業程序，以強化提升產品品質。
- (2)請廠商配合設備維修改良，製程技術提升，以達新品差異化的價值。

(二)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掌握雙贏核心技術，不斷提高產品品質，以提昇競爭優勢。
- 2、利用多元化行銷策略，推廣多元化產品組合，以增加市場占有率。
- 3、積極拓展國內外銷售市場，建立國際品牌形象，成為消費者最喜愛與最信任的企業與知名品牌。

獅子寶寶：

以濕紙巾為基礎，延伸發展防蚊系列及嬰幼兒洗沐保養系列商品，給嬰幼兒更安全可靠的產品，讓消費者有更好的選擇。

氧顏森活：

發展以面膜為基礎並延伸臉部保養品系列商品，提供女性消費者天然、安全，美麗與健康的全方面滿足，搶攻女性市場。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

(一)獅子寶寶

- 1、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以國內為主，分北桃竹苗、中、南三區，計劃布局開發亞洲市場。
- 2、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依據專業市場研究市調統計資料，顯示濕紙巾市場持續成長，且以平價與純水為主流。依據不同消費族群規畫各功能性產品，並研發天然、專利性配方產品以多樣化與市場區隔來提升業績。
- 3、未來之供需因應：多尋求國內外專業代工合作廠商，因應未來市場需求。

4、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國內外專業代工合作廠商，較具產品技術能力，創新製程的良性競爭能力，使得產品系列發展較同業完整，與國內大廠並駕齊驅。
- (2)不利因素：由於國內消費用品市場需求有限，品牌多，且資源充足，唯有利用行銷策略來吸引消費者之支持，以擴大市場占有率。

(二)氧顏森活

- 1、氧顏森活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以國內為主，分北、中、南三區，立足台灣、布局全世界。
- 2、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依據專業市場研究市調統計資料與通路實際銷售依據，顯示面膜市場持續成長，且訴求天然植萃的理念也讓消費者安心與接受。依據不同消費族群規畫各功能性產品，並持續以研發天然、獨特專利性配方產品，面膜、保養品多樣化的功能性訴求來提升市場占有率與業績。
- 3、未來之供需狀況：多尋求國內外專業代工合作廠商，因應未來市場需求。
- 4、發展願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國內外專業代工合作廠商，較具產品技術能力，創新製程的良性競爭能力，使得產品系列發展較同業完整，與國內大廠並駕齊驅。
 - (2)不利因素：由於國內消費用品市場需求有限，品牌多競爭激烈。在一定的市場知名度與佔有率後，開拓海外市場成為國際品牌的步伐應為未來之重點。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所有產品皆經檢測合格，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提供消費者最優質安心的品質。
- (二)本公司近年來持續發展創新與產值高的產品，同時強化研發及行銷能力，培植人才亦為公司未來之重點發展策略。
- (三)未來本公司仍秉持務實精神，努力挑戰各階段任務，努力經營消費性產品之市場，務必達成目標，並善盡社會責任，以為股東與全體員工創造更大利潤與最佳福利繼續努力。

轉投資陽光士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一) 士林紙廠變更案

士林紙廠舊廠土地開發，多年來持續不斷地與台北市政府研究、磋商並修改開發計畫，市府雖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大致完成都市計畫實質審查工作，但因市府改變開發條件，因而不符公司開發效益(前交通銀行分析，開發可行性 IRR 為負 1.14%導致銀行對開發案貸款意願不高)，故未能及時進行開發作業，目前已提送修訂計畫內容送台北市府洽談，鬆綁原各項開發限制。

(二)五號倉庫旅館都更開發案，已於一〇八年十月三十日都更事業計畫經市府核定實施，完成都市更新階段作業。

(三)福德路轉角合建案(隱秀社區)一〇八年底止餘屋剩七樓 70 坪一戶，仍持續銷售中。

(四)原有宿舍大樓(珮柏公寓)，先前委外經營出租式公寓。已於一〇六年三月取得「旅館登記」，改名為「陽光士林珮柏旅館」。一〇八年較一〇七年業績持續穩定成長，現持繼續衝刺住房率以增加公司營業收入。

二、一〇九年度開發計畫概要

(一)士林紙廠舊廠土地開發，目前已提送修訂計畫內容送台北市府洽談，鬆綁原各項開發限制。本公司為顧及公司股東最大效益，持續與台北市政府積極就各種可能方案整合共識，伺機衡量情勢發展，以使符合各方之意願，順利完成開發作業。

(二)五號倉庫旅館都更開發案預定一〇九年第二季可完成建築執照申請作業，另預計於一〇九年第三季正式辦理開工興建(地上十二層地下三層的旅館大樓)。

(三)福德路轉角合建案(隱秀社區)，在不損及公司及股東權益下，將因應不動產市場價格，視最佳狀況配合銷售處分。

(四)陽光士林珮柏旅館本年度持續整合各項資源擴大營收與住房率。

(五)光華二小段 669-3、669-15 二筆地號已與鄰地完成合建簽約，興建地上十層地下二層住宅大樓，預定一〇九年五月送市府審查，以危老重建計畫方式執行。

(六)福德路 18 號自有土地，預定興建地上九層地下三層商業大樓，預定一〇九年五月送市府審查，以危老重建計畫方式執行。

三、公司發展策略

陽光士林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為一永續經營之公司，秉持為善盡管理自有土地資產，並誠心誠意與市府及內政部都市計畫部門溝通協調為重點，針對自有土地條件，分別朝重新規劃裝修現有房屋，提高坪效及出租率。以及持續整合其它有利發展之區域土地，進行開發、都市更新或危老重建工作方向利用及規劃，為公司創造利基外，並配合市府與內政部之政策，攜手合作共創台北市北區都市發展及附近居民之最大利益。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

受到不動產市場不景氣與買方心態與價格下修影響，使公司持有「隱秀社區」銷售受到影響。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轉投資陽光士林珮柏旅館將謹慎因應外在景氣變化，適時調整增加餐飲服務，開拓外食市場，增加不同項目收入，審慎因應此一變局。

五、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都市更新條例」已於一〇八年元月三十日修正通過發佈實施，本公司已積極檢視現有土地資產條件，進行各項資產活化評估。另臺北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辦法於一〇八年十月實施，公司已依其條例檢視符合條件之土地資產進行合建及自建。

在一〇九年度全球經濟成長雖逐步復甦，但後續仍須密切關注中美貿易磨擦對台影響、全球環境等經濟風險、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及台北市北區都市發展計畫與社區市民之需求，作適當因應與調整，故本公司仍應持續以往審慎態度，積極與市府溝通協調與完成相關審議要求，且在維護公司股東權益而又能達成市府要求下，順利達成公司開發業務。

董 事 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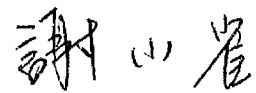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之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其中財務報表部分亦經惠眾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報請鑒察。

此致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謝小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第7條	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者，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者，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u>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第四項或第二百零三條之一第三項規定董事會由過半數之董事自行召集者，由董事互推一人擔任主席。</u>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本公司董事會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會議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依金管會 109.01.15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61934 號 令規定辦理
第15條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u>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u> 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三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依金管會 109.01.15 金管證發字第 1080361934 號 令規定辦理

條次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17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議事規範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並自一〇八年股東常會修正章程，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暨設置審計委員會起生效。 <u>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六日。</u>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及修正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議事規範訂立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九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國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並自一〇八年股東常會修正章程，刪除監察人相關規定暨設置審計委員會起生效。	酌修文字及列明修正歷程。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6 收入認列。

由於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銷售收入係出售予通路商，並於合約中簽訂需支付

獎勵金、上架費及廣告贊助費等予通路商，且部分存貨係存放於通路商之倉庫，收入認列有可能受到合約條件所影響，故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評估收入認列(包括銷售折讓及退回)之會計處理之合理性。
- 測試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本期新增銷貨客戶屬關係人且交易金額重大者或前十名銷貨客戶者進行分析，以確認銷貨收入之認列符合收入實現原則。
- 依照交貨條件，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有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13；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需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因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涉及許多假設及估計，因此有形資產減損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士林紙業集團資產減損評估方法及執行情形；
- 向管理階層取得減損跡象評估表並評估其合理性；
- 評估管理階層辨認資產所歸屬現金產生單位及可回收金額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 眾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洪佑伶



會計師：卓敏枝



地 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 話：(02)8751-9698

證管會核准文號：(93)台財證(六)第 0930104012 號

(91)台財證(六)第 0910156783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6 日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代碼	會計項目	產目	108年12月31日		負債代碼	債及權益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註金	額			註金	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20,797	0.57	2100	短期借款	(六)	\$ 584,000	15.98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576,697	15.7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	492,783	13.48
1150	應收票據		(四)、(六)	593	0.02	2130	合約負債	(四)	189	0.0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七)	42,495	1.16	2170	應付帳款	(七)	7,921	0.2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七)	98	0.00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0,723	0.29
1310	存貨淨額		(四)、(六)	9,239	0.25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58	0.01
1410	預付款項		(七)	4,516	0.1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95,874	29.9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4	0.0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4,489	17.90				1,027,630	27.8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5,441	0.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405	0.80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	2,820,333	77.15	2645	存入保證金		10,416	0.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35,356	0.97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821	1.0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130,663	3.57	2XXX	負債總計		1,135,695	31.07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8,656	0.24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	305	0.0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9	0.0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01,113	82.10				2,600,391	71.13
									1,534,420	41.97
									(1,643,634)	(44.96)
									(109,214)	(2.99)
									70,331	1.91
									28,730	0.79
									(50,135)	(1.36)
									2,519,907	68.93
									2,620,587	71.0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655,602	100.00
									\$ 3,688,348	100.00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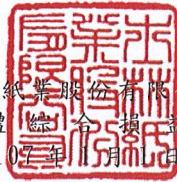
經理人：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106,435	100.00	\$ 117,77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57,265)	(53.80)	(69,237)	(58.79)
5900	營業毛利		49,170	46.20	48,535	41.21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45,000	42.28	30,890	26.23
6200	管理費用	(七)	32,877	30.89	36,196	30.73
6300	研發費用	(七)	6,547	6.15	5,109	4.3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424	79.32	72,195	61.30
6900	營業損失		(35,254)	(33.12)	(23,660)	(20.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	30,784	28.92	29,503	25.0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27)	(0.02)	(5)	0.00
7050	財務成本	(六)	(11,502)	(10.81)	(11,134)	(9.45)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四)	(163,535)	(153.65)	(161,510)	(137.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4,280)	(135.56)	(143,146)	(121.54)
7900	稅前淨損		(179,534)	(168.68)	(166,806)	(141.63)
8200	本期淨損		(179,534)	(168.68)	(166,806)	(141.6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11)	(0.01)	72	0.06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78,865	74.10	(100,996)	(85.7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78,854	74.09	(100,924)	(85.7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0,680)	(94.59)	\$ (267,730)	(227.33)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0.69)		\$ (0.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銀業證券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說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保留盈餘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60,039	\$ 2,600,391	\$ 1,535,843	\$ (1,298,778)	\$ 237,065	\$ 50,861	\$ 2,888,317	
民國 107 年度淨損	-	-	-	(166,806)	(166,806)	-	(166,806)	
民國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72	72	(100,996)	(100,924)	
民國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66,734)	(166,734)	(100,996)	(267,730)	
民國 107 年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1,423)	1,423	-	-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260,039	2,600,391	1,534,420	(1,464,089)	70,331	(50,135)	2,620,587	
民國 108 年度淨損	-	-	-	(179,534)	(179,534)	-	(179,534)	
民國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1)	(11)	78,865	78,854	
民國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9,545)	(179,545)	78,865	(100,68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260,039	\$ 2,600,391	\$ 1,534,420	\$ (1,643,634)	\$ (109,214)	\$ 28,730	\$ 2,519,9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79,534)	\$ (166,80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8,946	9,272
攤銷費用	1,216	1,214
利息費用	11,502	11,134
利息收入	(15)	(25)
股利收入	(19,416)	(16,2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	(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63,535	161,5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40)	(1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9,191	(43,954)
其他應收款增加	(81)	(9)
存貨(增加)減少	15,345	(10,387)
預付款項增加	(880)	(1,53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7	(3)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減少	(11)	78
合約負債增加	189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171	(490)
其他應付款減少	(682)	(3,23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95)	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1,178	(59,471)
收取之利息	15	25
收取之股利	19,416	16,291
退還所得稅	-	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609	(43,1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00,0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0

(接次頁)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 (429)	\$ (49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24	3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503)	(3,3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63,000	101,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97,000)	(31,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10)	358
支付之利息	(10,641)	(11,4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049	58,9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845)	12,4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642	13,1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797	\$ 25,6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士林紙業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士林紙業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士林紙業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士林紙業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5. 收入認列。

由於士林紙業集團之部分銷售收入係出售予通路商，並於合約中簽訂需支付獎勵金、上架費及廣告贊助費等予通路商，且部分存貨係存放於通路商之倉庫，收入認列有可能受

到合約條件所影響，故收入之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評估收入認列(包括銷售折讓及退回)之會計處理之合理性。
- 測試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本期新增銷貨客戶屬關係人且交易金額重大者或前十名銷貨客戶者進行分析，以確認銷貨收入之認列符合收入實現原則。
- 依照交貨條件，測試年度結束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有關有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2；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士林紙業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1,067,932 仟元，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 4,646,933 仟元，士林紙業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需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因上述有形資產金額合計為 5,714,865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86.76%)，且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涉及許多假設及估計，因此有形資產減損評估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士林紙業集團資產減損評估方法及執行情形；
- 向管理階層取得減損跡象評估表並評估其合理性；
- 評估管理階層辨認資產所歸屬現金產生單位及可回收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士林紙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士林紙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士林紙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士林紙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士林紙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

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士林紙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士林紙業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惠 眾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洪佑伶



會計師：卓敏枝



地 址：台北市堤頂大道二段 501 號 4 樓

電 話：(02)8751-9698

證管會核准文號：(93)台財證(六)第 0930104012 號

(91)台財證(六)第 0910156783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6 日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代碼	資產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負債代碼	負債及權益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註金	金額	%	金額			註金	金額	%	金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117,697	1.79	\$ 53,440	0.83	2100	流動負債短期借款	(六)	\$ 1,873,700	28.44	\$ 1,331,000	20.5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15,410	0.23	17,778	0.2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	542,168	8.23	869,068	13.4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576,697	8.76	498,565	7.71	2130	合約負債	(七)	2,369	0.04	1,264	0.02
1150	應收票據	(四)、(六)	593	0.01	553	0.01	2150	應付票據		-	-	27	0.0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七)	49,050	0.74	35,456	0.55	2170	應付帳款	(七)	12,865	0.20	8,106	0.13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46	0.00	17	0.00	2200	其他應付款		23,937	0.36	21,432	0.33
1310	存貨淨額	(四)、(六)	72,798	1.11	88,898	1.3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71	0.01	1,005	0.02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23,897	0.36	20,946	0.3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55,810	37.28	2,231,902	34.5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8	0.00	100	0.00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56,266	13.00	715,753	11.0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96,040	24.23	1,596,040	24.69
							2645	存入保證金		15,506	0.24	15,654	0.2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11,546	24.47	1,611,694	24.93
							2XXX	負債總計		4,067,356	61.75	3,843,596	59.4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	5,441	0.08	4,510	0.0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1,067,932	16.21	1,079,293	16.70	31XX	股本	(六)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八)	4,646,933	70.55	4,652,512	71.97	3100	普通股股本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	9,853	0.15	11,182	0.17	3110	保留盈餘	(六)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	(四)、(六)	305	0.00	305	0.01		特別盈餘公積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3	0.01	628	0.01	3320	待彌補虧損		1,534,420	23.29	1,534,420	23.7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730,997	87.00	5,748,430	88.93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1,643,634)	(24.95)	(1,464,089)	(22.65)
							3300	其他權益		(109,214)	(1.66)	70,331	1.09
							3400	權益總計		28,730	0.43	(50,135)	(0.78)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519,907	38.25	2,620,587	40.54
										\$ 6,587,263	100.00	\$ 6,464,183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8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七)	\$ 169,454	100.00	\$ 218,52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	117,222	69.18	171,699	78.57
5900	營業毛利		52,232	30.82	46,827	21.4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89,068	52.56	70,072	32.07
6200	管理費用	(七)	138,427	81.69	142,155	65.05
6300	研發費用	(七)	9,140	5.39	6,508	2.9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6,635	139.64	218,735	100.10
6900	營業損失		(184,403)	(108.82)	(171,908)	(78.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	30,993	18.29	29,885	13.6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	19	0.01	120	0.05
7050	財務成本	(六)	(26,143)	(15.43)	(24,378)	(11.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69	2.87	5,627	2.58
7900	稅前淨損		(179,534)	(105.95)	(166,281)	(76.09)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	-	525	0.24
8200	本期淨損		(179,534)	(105.95)	(166,806)	(76.3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	(11)	(0.01)	72	0.03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	78,865	46.54	(100,996)	(46.2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78,854	46.53	(100,924)	(46.1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0,680)	(59.42)	\$ (267,730)	(122.52)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9,534)	(105.95)	\$ (166,806)	(76.3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179,534)	(105.95)	\$ (166,806)	(76.3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0,680)	(59.42)	\$ (267,730)	(122.5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100,680)	(59.42)	\$ (267,730)	(122.5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	\$ (0.69)		\$ (0.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說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保留盈餘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260,039	\$ 2,600,391	\$ 1,535,843	\$ (1,298,778)	\$ 237,065	\$ 50,861	\$	2,888,317
民國 107 年度淨損	-	-	-	(166,806)	(166,806)	-		(166,806)
民國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72	72	(100,996)		(100,924)
民國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66,734)	(166,734)	(100,996)		(267,730)
民國 107 年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1,423)	1,423	-	-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0,039	2,600,391	1,534,420	(1,464,089)	70,331	(50,135)		2,620,587
民國 108 年度淨損	-	-	-	(179,534)	(179,534)	-		(179,534)
民國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11)	(11)	78,865		78,854
民國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79,545)	(179,545)	78,865		(100,680)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0,039	\$ 2,600,391	\$ 1,534,420	\$ (1,643,634)	\$ (109,214)	\$ 28,730	\$	2,519,9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79,534)	\$ (166,28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9,861	20,577
攤銷費用	1,329	1,3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82)	(69)
利息費用	26,143	24,378
利息收入	(34)	(335)
股利收入	(19,416)	(16,2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	(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40)	(17)
應收帳款增加	(13,594)	(16,657)
其他應收款增加	(29)	(9)
存貨減少	16,100	29,016
預付款項增加	(2,951)	(8,62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	(11)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減少	(11)	7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105	(11,976)
應付票據減少	(27)	(681)
應付帳款增加	4,759	93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50	(4,5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4)	47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44,883)	(148,687)
收取之利息	34	335
收取之股利	19,416	16,291

(接次頁)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承前頁)

支付所得稅

108 年度	107 年度
\$ -	\$ (51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433)	(132,580)
-----------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50	70
-------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	-
-------	---

其他應收款減少

-	45,000
---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789)
---	---------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2,921)	(1,832)
---------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0
---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95	277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4)	39,786
-------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42,700	116,000
---------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27,500)	(1,000)
-----------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48)	793
-------	-----

支付之利息

(24,788)	(24,468)
----------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0,264	91,325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4,257	(1,469)
--------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440	54,909
--------	--------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7,697	\$ 53,440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期初累積虧損	(1,464,089)
民國 108 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轉入保留盈餘	(11)
本年度稅後淨損	(179,534)
期末累積虧損	(1,643,634)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